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應懿
傳真：03-8462776
電話：03-8462860 分機228
電子信箱：yeedais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1499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校長遴選結果一覽表。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7學年度縣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結果一覽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花蓮縣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自治條例」辦理。
- 二、案內校長任期一般地區學校（秀林國中、自強國中、信義國小、宜昌國小、稻香國小、中華國小、吉安國小、明恥國小、復興國小、康樂國小、北昌國小、太昌國小、志學國小、鳳林國小等14校）自107年8月1日起至111年7月31日止；偏遠、特偏及極偏地區學校（玉東國中、三民國中、東里國中、豐裡國小、月眉國小、富世國小、崇德國小、明利國小、萬寧國小、卓楓國小、崙山國小、立山國小、奇美國小、學田國小、東里國小、長良國小、卓清國小、卓樂國小、樂合國小、觀音國小、紅葉國小、舞鶴國小、富源國小、和平國小、平和國小、豐山國小、水璉國小、鳳仁國小、見晴國小、北林國小、林榮國小等31校）自107年8月1日起至110年7月31日止。

- 三、國福國小張麗平校長任期至109年7月31日；源城國小劉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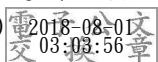




義校長任期至108年7月31日，依規留任至任滿為止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先發文後刊登公報)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